

证券代码：688590

证券简称：新致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转债代码：118021

转债简称：新致转债

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2月15日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虹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，发表的核查意见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

其作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公司确定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激励计划》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以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 15.00 元/股，向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,010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1 日